

第一章 招标公告

智能智造园B区监理 监理招标公告

项目编号：A3300000090001402001001

1. 招标条件

智能智造园B区监理已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浙江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（赋码）信息表，2503-330109-04-01-182187批准建设，建设资金来自自有资金;银行贷款，出资比例为自有资金比例:25.00%；银行贷款比例:75.00%，项目业主为杭州市会展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，招标人为杭州市会展新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，委托代理机构为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。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对该项目智能智造园B区监理的工程监理进行公开招标。

2.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

2.1项目概况：本项目：投资估算445896700.00元，工程概算218632100元，其中建安工程造价163845000元；建设规模：项目总用地29.24亩，总建筑面积约49739平方米，其中地上建筑面积约48739平方米，地下建筑面积约1000平方米。，建设地点：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。

2.2本次招标范围：本工程施工图范围内所有工程的施工阶段全过程及缺陷责任期监理，即对工程投资、质量、安全、进度控制，合同及信息管理，现场协调等。按照国家标准、规范对工程的质量、投资、进度、文明、安全施工进行控制，通过组织协调，力求在计划内的投资、进度、质量目标内实现建设项目的各项目标。

监理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场地平整、场地临设、场地排水、临时道路和场地施工围墙（含因项目建设施工需要拆除及恢复等）、各类临时性工程、围墙、土石方工程、基坑围护、桩基、建筑、精装修、智能化、安装（包括给排水、暖通、建筑电气、消防等）、泛光照明、结构、钢结构、幕墙（含LOGO安装预埋）及外立面装饰、电梯、室外附属、景观绿化、海绵城市（含雨水回用系统）、综合管线、抗震设施、标识标牌（含LOGO）、交通设施、标志标线、有线电视及三网合一（华数、电信、移动、联通）、邮政、无线信号覆盖（含电梯）、公共自行车、零碳园区（如有）、建筑垃圾减量化、能源站及能源管线、变配电等所有工作。并配合建设单位竣工备案、工程移交及前期准备服务工作。（尽可能详细说明监理服务招标范围、工作内容、要求等）。本次招标控制价 1796300 元。

2.3计划监理服务期：

634 个日历天，从 2026年05月28日 起，至 2028年02月22日 止。

从招标人书面确认监理单位进场后 个日历天。

2.4 是否属于政府采购工程 是 否

2.5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

是

否 （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原因及适用条款）

2.6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的实施方式

2.6.1本标段整体面向中小企业；

2.6.2本标段联合体形式面向中小企业，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次投标的，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合同份额需达到2以上。

2.7其他：相关服务期另计；相关服务期限：①合同签订后至开工指令发出之日；②竣工验收后的竣工结算审核期；③24个月的施工缺陷责任期。相关服务期限不纳入监理期限计算，委托人无须就相关服务期限另行向监理人支付监理酬金，但该等服务期限应纳入整体监理服务范围。

3. 投标人资格要求

(一) 投标人

3.1具有综合无等级资质或房屋建筑工程甲级资质（对应资质应在“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”上资质动态核查结果处于“合格”状态）；

3.2本次招标（接受/不接受）联合体投标。

若接受联合体投标，应同时满足下列要求：

(1) 联合体所有成员数量不得超过____个；

(2) 应以____作为联合体牵头人；

(3) 联合体各方应共同签订联合体协议书，并明确各方职责分工。

(4) 拟派项目主要成员的委派要求：_____

(5) 联合体投标的其他要求

3.3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以来（承接过/完成过）业绩（业绩指标规模要求不得超过本次招标规模【其中，以建筑面积、工程造价、合同金额作为业绩指标条件的，不超过本次招标规模的80%】，同一类型业绩不得有业绩数量要求）；

3.4在以投标截止时间上一旬在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（设省级及以上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）公布的监理企业信用评价中须具有A（A、B、C、D、E）等级及以上；

3.5面向中小企业招标的，投标人（或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）应提交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；

3.6（招标人认为需要增加的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）

（二）拟派总监理工程师

3.7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房屋建筑工程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资格；

3.8自 年 月 日以来以总监理工程师身份（承接过/完成过） 业绩（业绩指标规模要求不得超过本次招标规模【其中，以建筑面积、工程造价、合同金额作为业绩指标条件的，不超过本次招标规模的80%】，同一类型业绩不得有业绩数量要求）；

3.9本次招标（允许/不允许）拟派总监理工程师有在建合同工程。允许的，应满足下列要求：

3.9.1投标人提供在建工程业主出具的同意书；

3.9.2招标人对拟派总监理工程师有在建工程的具体要求（招标人对拟派总监在建工程的数量（不超过2个）、等级、所在区域有要求时明确）。

3.10 /（招标人认为需要增加的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）

。

（三）其他

电 话： 13082822232

邮 箱： /

招标代理机构： 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

地 址： 杭州市拱墅区文晖路42号现代置业大厦西楼1801室

联系人： 张洁芬、黄斌

电 话： 13588204250

邮 箱： huangb@zjsct.cn

2026年04月30日